

# 國立屏東大學 110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招生 **正取生** 錄取通知單

110 年 6 月 21 日

受文者：《姓名》君

主旨：台端經本校錄取為 110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學位組別》《正備取名次》新生（學號：《學號》），茲函知有關新生報到事宜，請查照。**\*本通知單學號為網路報到及入學後正式學號。**

說明：

報到程序：包含「**網路報到**」與「**繳送報到資料**」及「**註冊**」三項程序，完成前述三項程序方為完成報到手續，未於規定時間辦理完成報到手續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其缺額依本校「招生考試正取生缺額遞補辦法」辦理備取遞補。

## 第一階段：網路報到

**110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一）10 時至 7 月 1 日（星期四）17 時止**，至本校校務行政系統新生報到系統完成網路報到，網路報到系統須知，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榜單公告網頁下載。

## 第二階段：繳送資料：※因應國內疫情變化，調整此次報到方式為**掛號郵寄報到**

需繳交之附件表格，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榜單公告網頁下載。

報到資料申請表	請至校務行政系統→新生報到系統 ( <a href="https://webap.nptu.edu.tw/">https://webap.nptu.edu.tw/</a> )，完成網路報到後列印「報到資料申請表」（需簽名）。網路報到系統須知詳如本校招生資訊網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榜單公告網頁附件一。
照片一張	2 吋正面彩色脫帽照片，照片背面請寫妥姓名、學號及學系名稱。
畢業證書正本	高中(職)畢業證書正本或符合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之相關證明文件正本。應屆畢業生尚無畢業證書者，請繳交切結書，切結書格式請至本校招生資訊網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榜單公告網頁之附件二下載。（高中暑修者，請備原畢業學校證明文件，至遲可延至開學前一週繳驗學位證書）。
身分證影本	正、反面身分證影本乙份，寫妥姓名、學號及學系名稱。
兵役調查表	男生須繳交。（表格詳如上述網頁附件三）

**\*請將上述繳送資料於 110 年 7 月 1 日（含）前以掛號郵寄至「900392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東路 51 號國立屏東大學教務處進修教學組」收（以郵戳為憑），逾期則不予受理。**

## 第三階段：註冊繳費

註冊日為 **110 年 8 月 18 日（三）**，繳費期限：**110 年 8 月 5 日至 8 月 18（含）日止**。

學生完成註冊繳費（含完成申請減免及辦理就學貸款程序）後，應於上述註冊日前繳驗繳費收據及相關資料（**申請減免及就學貸款者須親自送件**），繳費收據可以電子郵件（寄至 [fang@mail.nptu.edu.tw](mailto:fang@mail.nptu.edu.tw)）或傳真（08-7222517）辦理查驗，並請於上班時間（週一至週五 14 時至 21:30）來電（08-7663800#18203）確認。

- 附註：
- 報考二系所班以上者，如均獲錄取，僅能擇一系所班辦理報到，報到後不得申請更改系所班別。
  - 非應屆畢業生一律繳交畢業證書，不得簽具切結書，違者取消入學資格。**
  - 逾時未完成報到程序或未完成畢業證書繳交者，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其缺額依本校「招生考試正取生缺額遞補辦法」辦理備取遞補。
  - 凡經錄取者已報到而逾時未依規定日期到校辦理註冊入學手續者，撤銷入學資格。

From：900392 屏東縣屏東市民生東路 51 號  
國立屏東大學教務處 寄

	限時掛號
	限時專送
✓	掛號

To：《區域號碼》《通訊地址》

《姓名》君啟

**\*重要通知請盡速拆閱，若無法投遞請退回，謝謝！**

